益阳市赫山区政法委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：益阳市赫山区委政法委2020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职能职责

（二）机构设置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五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六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：益阳市赫山区财政局2020年部门预算需公开的表格情况

1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2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3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4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5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6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(纵向)

7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(横向)

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9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10、 政府采购预算表

11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12、 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第一部分：益阳市赫山区政法委2020年部门预算说明

**一、部门基本情况**

1、职能职责

（一）根据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区委的部署，统一政法部门的思想和行动，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、综治、维稳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，并督促贯彻实施。

（二）组织、协调、指导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，参与影响稳定的重大群体性事件的处置。

（三）检查政法各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，结合实际研究制订严格执法、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。

（四）支持和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，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，督促、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，研究、协调有争议的重大、疑难案件。

（五）组织、协调指导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，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的落实。

（六）组织、推动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，探索政法工作规律，改革和加强政法工作。

（七）研究加强政法队伍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，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管理好政法部门的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。

（八）组织、协调政法综治宣传工作。

（九）承办区委和上级党委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2、机构设置

益阳市赫山区委政法委单位内设机构包括：办公室（政策研究室）、政治安全室（反邪教协调室）、维稳指导室、综治督导室、区综治中心（基层社会治理室）、区综治中心（基层社会治理室）、执法监督室、区法学会办公室、政治工作办公室。

**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纳入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：

1、赫山区政法委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，因此，纳入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赫山区政法委本级。

**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**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，2020年年初预算数388.43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38.26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，其他收入50.17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87.79万元，主要是单位合并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，2020年年初预算数388.43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323.63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.26万元，卫生健康支出21.64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13.9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增加87.79万元，主要是单位合并。

**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**

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38.26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258.26万元，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80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0万元，主要用于全区性的见义勇为奖励、法学工作、禁毒、维稳、民商事纠纷诉前人民调解等方面。

**五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1、机关运行经费

保障机关正常运转，统筹安排财政资金，2020年赫山区政法委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7万元，主要用于办公场所的维护、办公设备的添置、会议培训的正常开展。比2019年预算增加8.9万元，增涨15.3%，主要是由于单位合并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37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37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0万元。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19年持平。

3、政府采购情况

2020年区委政法委无政府采购预算。

4.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

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，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。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 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 0台。

2020年部门预算预计采购车辆0辆，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 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5.预算绩效目标情况

2020年赫山区政法委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88.43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308.43万元，项目支出80万元。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38.26万元。

2020年赫山区政法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80万元，其中：业务工作经费（13个项目）78万元，运行维护经费（1个项目）2万元。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80万元。

**六、名词解释**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单位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食宿费等支出。

第二部分：部门预算公开的表格情况

1、收支总体情况表

2、收入总体情况表

3、支出总体情况表

4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5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6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纵向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横向表

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9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10、政府采购预算表

11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12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

[赫山区政法委2020年单位预算公开表.xls](http://www.hnhs.gov.cn/uploadfiles/202001/20200119171032329.xls)